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22〕131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县市区教育（体）局，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加强涉校涉生的建筑安全、消防安全、防灾减灾、交通安全、防溺水等各类安全专题教育，增强学校安全教育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提升学校安全教育水平和师生安全素养，现就进一步做好学校安全教育工作通知如下：

一、基本原则

1. 坚持以生为本。尊重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增强学生识险避险、自救自护、规范自身行为以防止造成他人危险的素养和能力。

2. 加强目标引领。落实教育部《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指导纲要》《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等文件精神，让师生掌握必要的安全知识和技能，正确应对突发安全事件，最大限度减少

对师生的伤害。

3. 注重教育效果。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安全教育内容，用好课堂教学主阵地，适时组织开展实践、演练等体验式主题活动，切实提高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4. 强化多方联动。坚持学校、家庭和社会教育相结合，充分利用湖南省学校安全教育平台、“湖南学生安全”微信视频号与抖音号，营造浓厚氛围，服务学生成长。

二、重点内容

1. 各地各校要在6月25日前针对所有师生进行一次安全知识培训。

2. 各地各校要在6月25日前针对所有师生进行一次应急疏散逃生与自救互救演练。

3. 各地各校要在6月25日前给所有师生印发一份安全教育工作应知应会手册。

4. 各地各校要在6月25日前发一个加强学生安全的提示信息给每个家长。

5. 各地各校要在5-6月及时组织师生收看省教育厅、湖南教育电视台制作的各类安全教育宣传片。

三、工作要求

1. 提高站位，统筹兼顾。各地各校要切实把师生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坚持预防为主，始终绷紧安全这根弦，高度重视安全教育。要切实担负起安全教育主体责任，做到与日常教育教学同

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要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课程与活动相结合，学校教育与家庭教育相结合，知识教育与体验演练相结合，常规教学与专题教育相结合，深入开展年度学校安全教育各项活动，将安全教育贯穿全年、全员、全程、全方位，做到警钟长鸣，切实增强师生防范意识，提升安全素养。

2. 因地制宜，科学安排。各地各校要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充分利用各部门提供的教育教学素材，制订年度安全教育计划，科学合理安排建筑安全、消防安全、防灾减灾、交通安全、防溺水等各类安全专题教育，创新形式，注重效果，做到分阶段、分模块循序渐进地设置教育内容、安排体验演练活动，积极挖掘课程元素，强化课程育人理念，拓宽安全教育活动平台，丰富教育活动形式，确保安全教育落到实处。要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严格按照工作计划科学有序落实有关安全专题教育，着力提升学生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综合素养，强化日常安全提醒，更好保障学生健康成长，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3. 加强检查，注重实效。各地各校要认真贯彻落实《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百日攻坚”行动方案》部署要求，将安全教育作为人才培养工作与“平安校园”建设的重点内容，列入年度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制责任清单。省教育厅将会同有关部门适时对各地各校有关安全专题教育开展情况进行抽查检查，视情进行通报。

各地各校要及时总结安全教育重点工作落实情况，于6月30日前将书面总结材料报省教育厅。其中，中小学、幼儿园和中职

学校由市州教（体）局分别报基础教育处和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普通高等学校报思想政治工作处。

联系人：基础教育处 谢民，电话：0731-84715097，邮箱：xmin168@163.com；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 王宇，电话：0731-84723764，邮箱：hnzcc908@163.com；思想政治工作处 陈解，电话：0731-84720593，邮箱：hnsztsgc@163.com。

湖南省教育厅

2022年5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